

厦海函字〔2025〕85号

答复类别：B类

##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关于 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20251056号 提案办理情况答复的函

蔡冬梅委员：

《关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第20251056号）收悉，作为主办单位，我局认真梳理汇总各会办单位的回复内容，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办理工作背景

针对贵单位提出的我市海洋经济发展中存在问题及建议，我局与会办单位市工信局高度重视，组织相关处室认真学习，深入研究，有针对性地推进提案办理，形成办理意见。我局与蔡冬梅充分沟通，汇报提案办理情况，相关做法和成效获得蔡冬梅委员的肯定。

### 二、措施与成效

（一）关于“系统培育海洋工程装备产业集群”的建议。我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指示精神，历经三年精心筹备，于2023年1月获省政府正式批复，同意在厦门设立省级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规划面积核定为10.27平

方公里。为高效推进园区建设，我市创新采用“指挥部+国有企业”的协同运作模式，积极策划并促成一批高质量海洋产业招商项目签约落地。同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深入研究并推动出台系列园区招商优惠政策，完善项目建设长效管理机制，全力加速项目落地与建设进程，充分释放园区产业集聚效应。

此外，我市编制了海洋高端装备与新材料产业图谱，对全市海洋高端装备产业的发展现状与未来重点方向进行了全面梳理与深入分析，精准定位产业链中的薄弱环节与缺失部分，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补强与延伸，以此提升整个产业集群的综合竞争力。近年来，我市在海洋高端装备与新材料领域不断取得核心技术突破，已成功在高技术船舶制造、海洋环境监测探测装备研发、海洋信息通讯设备创新以及港口机械升级等方面培育出一批具有竞争优势的产品。

**（二）关于“重点打造特色鲜明的海洋工程装备产业格局”的建议。**6月23日，我市正式出台了《厦门市加快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该措施聚焦于海洋观测监测设备、通讯导航设备、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防污防腐涂料等海工装备细分领域，旨在构建一个完善的现代海洋产业体系，积极培育海洋领域的新增生产力，从而加速推动我市海洋工程装备产业迈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紧接着，在6月30日，市海洋局携手市财政局共同发布了《厦门市加快海洋新兴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加快海洋高端装备与新材料领域的关键技术攻关、科研成果转化以及产业化进程。

当前，我市已成功构建起一个涵盖船舶建造、修理、配套设备供应、技术研发及试验检测等全链条的船舶工业体系。这一体

系不仅使厦门成为国内外闻名的汽车滚装船生产基地，还是重要的游艇制造中心。我们的产品种类丰富，主要包括汽车滚装船、客滚船、集装箱船、油化船、多用途重吊集装箱货船、散货船、海工船以及游艇等，这些产品远销欧洲、美洲、东南亚等多个地区，且质量上乘，获得了世界各大知名船级社及香港海事局的权威资格认证。

此外，我市海洋高端装备制造业的规模正在持续扩大，海洋环境监测、海洋立体观测、船舶通信导航等多个领域的产品已成功实现信息化创新工程。目前，已形成以“海洋装备设计—装备制造—装备服务”为核心环节的海洋高端装备产业链，以及以“原材料供应—海洋新材料合成与生产—新材料成品销售”为主线的海洋新材料产业链。

**（三）关于“加快推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建议。**我市不断深化海洋科技创新驱动战略，充分依托厦门大学、集美大学、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等科研院所的海洋学科优势，已成功建立4个涉海院士工作站、14个涉海企业技术中心及研究院。2024年，全市涉海技术合同登记项目达438项，技术交易额突破3亿元大关。

在海洋科创平台建设方面，由焦念志院士领衔推进的海洋负排放国际大科学计划（ONCE）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戴民汉院士主导组建的福建省海洋科学与技术创新实验室（鹭江创新实验室）正式落地运行；赵振业院士牵头成立的集美大学海工高端装备技术转移转化研究院，加速了科研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朱蓓薇院士领衔筹建的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海洋生物制品开发利用研究院，为海洋生物产业注入新动能。同时，我市积极推动部

省市协同共建，助力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国家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产业发展中心建设，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深海微生物菌种保藏库，其“海洋生物碳泵与营养盐循环机制”研究成果更荣膺全国十大海洋科技进展。

### **三、存在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思路**

当前，我市海洋产业发展仍面临一些挑战，如产业层级需进一步提升，海洋新兴产业规模相对有限，海洋科技创新的驱动力尚显不足，科技成果转化的激励机制也有待进一步健全。针对这些问题，我局将联合相关部门，积极吸纳提案中的宝贵建议，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 加强谋篇布局。**一是开展《海洋经济发展“十五五”规划》前期研究，科学研究提出“十五五”期间海洋经济发展总体思路、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二是持续编制《厦门海洋产业发展鼓励类指导目录》，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因地制宜发展海洋新质生产力。三是深化产业图谱，聚焦海洋高端装备和新材料等5条产业链，持续出情报、线索和项目。壮大海洋新兴产业，谋划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药品与生物制品研发、海洋新能源开发利用等海洋新兴产业应用场景，推动跨领域、跨产业深度融合。

**(二) 加速动能转换。**一是持续完善现代海洋产业体系。二是加强“一区多园”建设。以厦门海洋高新区为依托，联合海沧生物医药港、同安轻工食品园、国家级渔港经济区等，形成“一区多园”的产业集聚布局。重点推动厦门海洋高新区建设，围绕“6+2”产业体系，打造“创新、人才、产业”高地，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全力推动项目落地见效，持续跟进项目签约入驻。三

是打造高能级海洋创新平台。加快鹭江创新实验室、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产业发展中心、海工高端装备技术转移转化研究院等创新载体建设。

**(三)强化要素保障。**一是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充分发挥厦门海洋高新产业基金的引导作用，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海洋产业投资。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涉海专项资金及政策支持，优化市级涉海资金配置，重点支持厦门海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建设及海洋产业、科技创新、生态保护、基础设施等领域发展。二是实施“群鹭兴厦”海洋人才工程。引进我市急需的海洋领域高层次人才，动态调整市海洋专家组构成，完善海洋智库建设，为海洋产业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三是完善海洋经济监测体系。建立区级核算工作协调机制，加强对重点涉海企业的服务保障，稳步推进市对区海洋生产总值核算工作，为海洋经济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依据。

感谢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敬请继续提出宝贵意见。

领导署名：王 宇

联系人：李延龄

联系电话：0592-2853905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

2025年7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